

类别号标记：A

# 慈溪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慈应急提〔2024〕2号

签发人：戎渭泗

## 市应急管理局对市人大十八届三次会议 第367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俞黎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组建村级公益应急管理小分队的建议”已收悉。为我市经济社会和谐发展，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效整合和优化社会资源，建立政府主导、群众参与、上下联动的社会公益综合应急救援机制是时代发展的必然要求，您的建议也是我们一直追求的目标。

针对农村汽车随意停放以及“三合一”场所消防隐患的问题，全市网格队伍在日常走访工作中对辖区的交通安全以及安全生产均进行常态化的排查。去年，综治中心积极联动市应急管理局、市消防救援大队，动员全市网格队伍开展电动自行车消防隐患排查

查。做好对“九小场所”进行消防隐患“地毯式”排摸，做到“事前培训、隐患上报、督办闭环”扎实筑牢安全生产隐患第一道防线，共累计上报消防安全、安全生产类事件 84287 件。同时，不断延伸网格管理触角，积极动员微网格中的志愿者、党员、退休干部等参与农村基层社会治理，定期组织微网格平安大巡防、消防隐患扫楼等。

2022 年 3 月 31 日，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全市微型消防站建设工作方案》（慈政办发〔2022〕17 号），要求按照“有站点、有人员、有器材、有战斗力”的建设标准，在全市村、社区、工业园区辖区内完成微型消防站建设任务，实行 24 小时备勤，实现“1 分钟响应启动、3 分钟到场扑救、5 分钟协同作战”初期火灾的扑救要求。村（社区）微型消防站的站长由分管平安建设工作的村（社区）专职干部担任，队员由接受过基本消防技能培训的村（社区）干部、网格员、民兵及志愿者担任。各微型消防站根据火情初起扑救的需求，配置一定数量的灭火、通信、防护等器材装备，同时配备消防车辆、防台防汛、应急等物资。市消防救援大队指导督导各镇（街道）每年制定演训计划，落实日常管理、防火巡查、值守联动、学习训练、考核评价等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相关工作档案台账，确保每名队员具备“会接警出动、会操作器材、会实施扑救、会开展检查、会组织宣传”的基本能力。各镇（街道）应急管理所会同专职消防队对本区域内的微型消防救援站每月实地拉动不少于 1 次，市消防救援大队

每半年对各地微型消防站实地拉动不少于1次，确保各微型消防站“拉得动、救得了”，时刻保持实体化运作。市、镇两级财政每年投入600余万元补助经费，每年给予各行政村（社区）1万元补助，统一划拨至镇（街道）。补助经费主要用于装备器材维护、升级和队员培训演练、灭火救援等特别津贴补助及奖励。同时，为每一名队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险。至2023年6月，全市已有324个村（社区）按照《社区（住宅小区）微型消防站建设标准》建立微型消防站，并全部通过考核验收。

下一步，我们将依托微型消防站的建设，深化拓展公益综合应急救援模式机制：

**一、加强宣传教育。**如俞代表所说我市有很多城区老旧小区住宅、城乡结合部房屋以及农村民房、出租房，设施较为陈旧，电线线路老化严重，存在诸多消防安全隐患，并且市民的消防安全意识淡薄。今年我市将依托微型消防站的建设，通过多渠道、多形式深入地推进消防安全宣传，发放消防宣传资料，全面提高广大市民的消防安全知识水平，从源头预防火灾事故的发生，为辖区营造了一个安全、和谐的居住环境。

**二、强化联合指导。**我局将联合市社会治理中心、市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加强推动行政村、社区和相关园区、企业对微型消防站建设的指导，严格执行“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按照“布点合理、响应快速、及早处置、区域覆盖”的工作原则，努力实现初期火灾的扑救要求。同时，整合多方力量，综合推进

应急救援、隐患排查、闭环整改等方面的工作。

再次向俞代表关心应急事业表达我们诚挚的谢意。



联系人：周静安

联系电话：89592026